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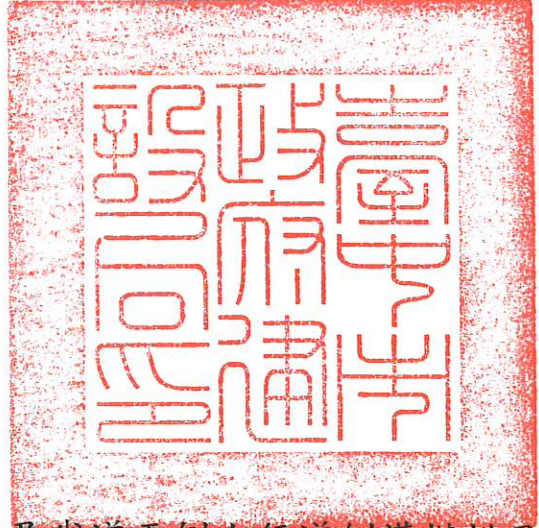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中市建道字第1110045245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市市區道路、鄰里巷道及省道兩側人行道側溝搭排及立箱立桿許可核發業務委託所屬各區公所辦理。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條、臺中市政府組織權限劃分自治條例第3條及臺中市道路管理自治條例第3條第2項辦理。

公告事項：

- 一、委託臺中市政府所屬各區公所執行轄區內市區道路、鄰里巷道及省道兩側人行道側溝搭排及立箱立桿許可核發業務(中區、東區、西區、南區、北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等八區公所除外)。
- 二、廢止本局108年8月15日中市建道字第1080035802號公告。

局長 陳大田 公假
總工程司 陳建權 代行